

2024年度鹤山市特殊教育学校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鹤山市特殊教育学校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鹤山市特殊教育学校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鹤山市特殊教育学校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鹤山市特殊教育学校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鹤山市特殊教育学校致力于为各类特殊学生提供全面、专业的教育服务与康复支持。主要职责包括：

1. 教育教学：依据国家特殊教育课程标准，为不同障碍类型的特殊学生提供个性化教学计划，确保其接受适宜的教育。

2. 康复训练：配备专业康复设备和师资，开展多领域的康复训练，提升学生的生活自理和社会适应能力。

3. 心理辅导：设立心语室，提供心理辅导与干预，帮助学生克服心理障碍，建立积极健康的心态。

4. 职业培训：针对高年级学生，与职业学校合作，开设职业技能课程，为其顺利融入社会打下基础。

5. 家校合作：定期举办家长培训班和家校沟通活动，指导家长科学育儿，形成教育合力。

6. 社会融合：组织社会实践活动，推动特殊学生融入主流社会，提升其社会参与度。

我校秉持“在同一蓝天下共享阳光”的理念，致力于让每一名特殊学生都能获得最佳的成长环境和发展机会。

二、单位机构设置

鹤山市特殊教育学校是鹤山市的一所公立市直学校，为鹤山市教育局所属公益一类正股级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一类的二级预算单位。以下是学校的内部的机构设置情况：

（一）核心领导架构

学校管理实行双线统筹，由吴伟剑校长全面负责，并直接分管教导处与德育处，突显教学与学生发展作为学校核心工作的定位。张朝山专职副书记具体分管行政与后勤保障工作，包括总务处与办公室，在党组织领导下主抓安全、卫生、财务及人事等关键保障职能。

（二）五大执行部门及职能概述

全校管理层共14人，设工会主席1人、正主任1人、副主任4人及组长8人，共同构成学校执行体系中坚力量。行政与后勤岗位以在编教师为主，安全、财务等辅助岗位灵活配置临聘与支教人员。各组长的设置强化了学科与年级层面的专业引领，是实现管理决策有效落地的重要支撑。具体情况如下：

1. 工会主席兼任党务工作，由支部党员协助处理日常党务、督学、妇委及收发文工作，体现党政工一体化的协同。

2. 教导处配备副主任2名，下设生活语文、生活数学、劳动适应、体艺综合等共4位学科组长，课程架构紧密围绕培智学校生活化、康复性的育人核心。

3. 德育处由1名副主任负责，设小学部、初职部级组长及生活老师组长共3人，建立起覆盖教学与生活全域的学生管理网络。

4. 安全卫生工作、食堂管理由专职副书记直接监督，并设安全专干、食堂管理员各1名，安全专干专职负责日常安全巡查、隐患整改、应急演练及后勤人员安全培训；食堂管理员全面负责食堂运营、厨工管理及食品安全全流程监管，确保责任到人，保障校园安全与食品卫生。

5. 办公室与总务处由一位正主任统一协调，下设财务组长、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助理各1人，整合实现了从需求汇总、采购

执行、合同审核、项目验收到资金支付的闭环管理，切实保障资源调配合规、精准、高效服务于教育教学一线。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鹤山市特殊教育学校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鹤山市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53.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561.65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35.1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3.4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8.8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38.9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89.14	本年支出合计	57	692.9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7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6.02
总计	30	698.94	总计	60	698.9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鹤山市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89.14	653.96	0.00	0.00	0.00	0.00	35.19
205	教育支出	561.65	561.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8.40	8.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5.51	5.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2.89	2.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7	特殊教育	553.25	55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553.25	55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48	63.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48	63.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02	8.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98	36.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49	18.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83	28.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83	28.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87	13.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96	14.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5.19	0.00	0.00	0.00	0.00	0.00	35.19
22999	其他支出	35.19	0.00	0.00	0.00	0.00	0.00	35.19
2299999	其他支出	35.19	0.00	0.00	0.00	0.00	0.00	35.1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鹤山市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92.91	496.89	196.02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561.65	369.45	192.2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8.40	0.00	8.4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5.51	0.00	5.51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2.89	0.00	2.89	0.00	0.00	0.00
20507	特殊教育	553.25	369.45	183.80	0.00	0.00	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553.25	369.45	183.8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48	63.4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48	63.48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02	8.0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98	36.9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49	18.4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83	28.8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83	28.8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87	13.87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96	14.96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8.96	35.13	3.82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38.96	35.13	3.82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38.96	35.13	3.82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鹤山市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53.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561.65	561.65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3.48	63.4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8.83	28.8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53.96	本年支出合计	59	653.96	653.9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53.96	总计	64	653.96	653.9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鹤山市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53.96	461.76	192.20
205	教育支出	561.65	369.45	192.20
20502	普通教育	8.40	0.00	8.40
2050202	小学教育	5.51	0.00	5.51
2050203	初中教育	2.89	0.00	2.89
20507	特殊教育	553.25	369.45	183.8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553.25	369.45	183.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48	63.4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48	63.48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02	8.0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98	36.9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49	18.4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83	28.8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83	28.8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87	13.87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96	14.9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鹤山市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1.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77
30101	基本工资	75.59	30201	办公费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1.31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65.94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13.08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98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49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87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8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7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3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61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11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8.0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9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77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60.99		公用经费合计	0.7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鹤山市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鹤山市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鹤山市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鹤山市特殊教育学校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鹤山市特殊教育学校2024年度总收入698.9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89.1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53.9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2.94万元，增长3.6%。主要变动情况：学生人数增加，残疾学生公用经费预算收入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35.1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4.71万元，增长7,241%。主要变动情况：慈善会为我校支付建设情景教学室场项目工程款。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鹤山市特殊教育学校2024年度总支出698.9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692.9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496.8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8.64万元，增长24.8%。主要变动情况：学生人数增加，教学用品增加。

2. 项目支出196.0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6.74万元，下降15.8%。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学校项目减少，对应的支出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鹤山市特殊教育学校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653.9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53.9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2.94万元，增长3.6%；主要变动情况：学生人数增加，残疾学生公用经费预算收入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鹤山市特殊教育学校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653.9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53.9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93.17万元，增长81.3%；主要变动情况：年初预算我单位只预算了在编人员的基本支出，而教育教学过程中出现的经费支出由教育局统筹预算，所以实际支出与我单位的年初预算数存在差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

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鹤山市特殊教育学校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7万元，下降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7万元，下降1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7万元，下降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本单位本年度没有“三公”经费。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年度没有“三公”经费，所以小于上年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主要用于本年度没有公务用车相关的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无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包括无公务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6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7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5.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5.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

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9个，二级项目11个，共涉及资金192.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在资金使用和管理方面表现良好，项目目标全部达成，资金使用效率达100%。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53.9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绩效符合预期，展现了高效支出管理，资源的精准投入，保障了本单位正常的教育教学工作运行，完成了本单位的基本职责。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11个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653.96万元，执行数653.9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整体绩效符合预期，展现了高效支出管理，资源的精

准投入，保障了本单位正常的教育教学工作运行，完成了本单位的基本职责。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①资源配置不均衡，部分康复设备不足②教师专业培训不够，难以满足多元化教学需求③家校沟通机制不畅，影响教育效果。原因在于资金分配不科学、师资培养体系不完善及家校合作机制缺失。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优化资源配置，重点补充急需康复设备；加强教师培训，提升专业技能；建立家校互动平台，定期举办交流活动，促进家校共育。通过多方协作，提高教育质量，确保学生全面发展。

11个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92.20万元，执行数为192.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项目全年预算3.13万元，执行数3.1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鹤山市”项目全年预算3.43万元，执行数3.4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鹤山市-省财政”项目全年预算0.83万元，执行数0.8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这3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到位及时，有效缓解学生家庭经济压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是部分家庭申请流程不清、信息不对，导致部分资金未能精准到位。原因主要是宣传不足、流程繁琐。下一步改进措施将加强政策宣传，简化申请流程，提升信息化管理，确保资金精准落实。

“校内课后服务补助经费”项目全年预算1.01万元，执行数1.0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成效显著，经费精准投入，方便家长接送孩子的时间，惠及众多特殊学生家庭，家长满意度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是个别教师专业性不足。原因在于规划不细、培训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主

要是加强教师培训，提升服务质量，确保补助经费高效利用，惠及更多学生。

“临聘教师经费”项目全年预算85.12万元，执行数85.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实施效果显著，聘请经验丰富教师，有效提升教学质量，满足特殊学生多元化需求。项目规范运行，经费使用合理透明。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是存在教师专业培训不足。原因在于培训体系不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将加强专业培训，提升教学质量，确保项目效益最大化。

“城乡免费义务教育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项目全年预算5.91万元，执行数5.9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鹤山市）”项目全年预算83.98万元，执行数83.9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补助-鹤山市”项目全年预算0.39万元，执行数0.3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这3个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成效显著。经费有效用于改善教学设施、增强师资培训及学生个性化康复服务，保障学校正常运行，提升教育质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是存在资源配置不均、个别教师专业能力不足问题。原因在于资源配置机制不完善及专业培训不足。改进措施优化资源配置机制，强化教师专业培训，提升个性化教育服务质量。

“城乡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项目全年预算1.33万元，执行数1.3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提前下达2024年珠三角地区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课本费补助（鹤山市）”项目全年预算1.47万元，执行数1.4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这2个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教科书发放及时，覆盖率达100%，有效保障了特

殊学生的学习需求，提升了教育质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是教材选用未充分考虑学生特殊性，原因主要是对学生需求评估不够深入。改进措施应加强部门协同，精准评估学生差异需求，优化教材选择流程，确保课前到书，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高校毕业生到农村从教上岗退费项目”全年预算5.6万元，执行数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化特殊教育学校教师结构、补充紧缺师资，资金支出合规，服务对象满意度达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资金拨付偶有延迟，原因是拨付流程繁琐。下一步改进措施简化资金拨付流程。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